

2024 年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
研究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深圳市委编办相关批复，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按法定机构模式运作，主要承担全市房地产、住房和住房保障的调查、评价、政策评估、预警预报、市场监测、统计跟踪、政策引导、业务培训；承担房地产市场调控和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的研究及技术支持工作；承担房地产、房屋租赁、保障性和政策性住房的价格指导与政策研究工作，开展相应价格测算、评估、分析、咨询、鉴定等技术工作；承担房地产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房屋租赁市场、物业管理和城市建设管理研究和技术支持工作。

二、机构设置

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下设综合部、政策研究部、公共住房部、规划建设部、房地产监测部、房地产价格部、房屋租赁部、房屋评估部、城市建设部、信息部，共 10 个部门。

三、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进一步加强房地产调控的技术支撑。持续推进市场监测相

关专题研究及政策仿真研究。继续开展市场运行周报、月报、季度报告以及住建领域情况报送。开展房地产项目监测体系建设。

2. 深化开展住房政策及发展实施计划研究工作。加快构建规划建设保障性住房的“1+N”政策体系研究，制定相关定价、租金测算工作指引，加快编制2024年度住房发展实施计划，持续开展房屋基础数据库建设。

3. 加快推进房屋租赁政策研究。支持推进房屋租赁相关法规以及配套政策出台，开展2024年房屋租金参考价测算工作。

4. 加强城市更新（城中村改造）政策研究工作。配合推进各类城中村改造项目有序实施，开展我市城中村改造机制及制度建设研究，开展2024年城中村整治提升项目跟踪监督与分析建档等工作。

5. 持续推进深圳市城市建设领域碳达峰碳中和研究工作，开展2024年工程建设标准化技术支撑工作。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部门预算收入12,700.78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631.86万元，下降4.7%。2024年部门预算支出12,700.78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631.86万元，下降4.7%。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2024年人员引进计划人数较2023

年减少，增人增资支出减少，人员经费预算有所缩减。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预算 12,700.78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5,072.27 万元、公用经费 654.5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85 万元、项目支出 6,953.11 万元。

（一）人员支出 5,072.27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经费 654.54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和职工福利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0.85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6,953.11 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和房地产市场管理 3,575.55 万元，主要包括：深圳市房地产调控技术和租赁技术服务 2,334.65 万元，用于开展我市房地产市场和住房租赁市场管理相关政策研究等工作；房地产价格管理技术服务 855.79 万元，用于开展全市房屋租赁参考价格评估测算及保障房租金测算等工作；房屋调查、市场监测、统计跟踪 385.10 万元，用于开展深圳市住房发展年度计划及建设管理等技术服务。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162.03 万元，减幅

4.3%。

2. 城市建设发展与行业监管 474.91 万元，主要包括：城市建设管理技术服务 474.91 万元，用于开展宜居城市建设评估技术统筹、城中村整治提升项目建设管理、工程建设标准研究和技术管理、建筑领域“双碳”工作研究、建筑行业高质量发展监测与统计相关研究等城市建设相关研究和技术服务工作。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60.00 万元，增幅 14.5%。

3. 住房和建设综合事务管理 2,902.66 万元，主要包括：综合管理项目 2,372.66 万元，用于保障机构运营成本，保障本单位各项业务工作正常运转，确保本单位信息安全及业务工作的稳定发展；增值税和印花税项目 530.00 万元，用于申报纳税。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243.36 万元，增幅 9.2%。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计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 万元、服务类项目 0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

预算增加 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以前，我市各单位因公出国（境）经费年初预算数暂按 0 万元填报，在预算执行时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从预算准备金调剂安排。2024 年起，按照《关于优化深圳市本级因公出国经费审核程序的通知》要求，各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市外事部门出国计划初审情况在年初预算编制。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公务接待费在单位事业收入中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中无公务接待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 2024 年未安排经费于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车辆保险费、维修费、燃油费以及车辆停过费等。本单位公务用车共 2 辆，运行维护费用在单位事业收入中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中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范围

本单位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共 1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 年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6,953.11 万元，设置并编报 3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一级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住房保障和房地产市场管理	3,575.55	主要用于开展我市房地产市场和住房租赁市场管理相关政策研究等工作；开展新入市项目销售价格测算、全市各类住房项目市场评估租金测算、全市公共住房项目租金测算及售价评估等工作；开展深圳市住房发展年度计划及建设管理服务，年度保障性住房动态监测与评估等工作。
城市建设发展与行业监管	474.91	主要用于开展城市建设管理领域有关宜居城市建设、城中村整治提升、城市更新、

		工程建设标准化、建筑碳达峰碳中和、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等一系列管理研究及技术服务工作。
住房和建设综合事务管理	2,902.66	主要用于保障机构运营成本，包括开展行政、人事、财务、后勤、党支部、工会、扶贫、信息安全和数据维护等综合工作，同时保障中心各项业务工作正常运转，确保中心信息安全及业务工作的稳定发展。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单位是经费自理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0月，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计划购置车辆0辆、0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没有计划购置车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0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没有计划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取整后列示，数据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

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334.65	一、城乡社区支出	12,700.78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34.65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700.7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2,700.78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三、单位资金	9,523.54		
1. 事业收入	9,523.54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5. 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858.19	本年支出合计	12,700.78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上年结余、结转	842.59	结转下年	0.00
1.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 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842.59		
收入总计	12,700.78	支出总计	12,700.7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款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12,700.78	2,334.65	0.00	2,334.65	0.00	0.00	0.00	0.00	0.00	9,523.54	0.00	0.00	0.00	0.00	842.59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 型、微型企业 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12,700.78	5,747.66	6,953.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700.78	5,747.66	6,953.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700.78	5,747.66	6,953.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2,700.78	5,747.66	6,953.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5,747.66	0.00	0.00	0.00	0.00	0.00	5,119.86	0.00	0.00	0.00	0.00	627.81
工资福利支出	5,072.27	0.00	0.00	0.00	0.00	0.00	4,444.46	0.00	0.00	0.00	0.00	627.8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72.27	0.00	0.00	0.00	0.00	0.00	4,444.46	0.00	0.00	0.00	0.00	627.81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4.54	0.00	0.00	0.00	0.00	0.00	654.54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费	49.66	0.00	0.00	0.00	0.00	0.00	49.66	0.00	0.00	0.00	0.00	0.00
印刷费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费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电费	1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	392.38	0.00	0.00	0.00	0.00	0.00	392.38	0.00	0.00	0.00	0.00	0.00
差旅费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会议费	5.50	0.00	0.00	0.00	0.00	0.00	5.5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5	0.00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2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5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2024 年预算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6,953.11	2,334.65	2,334.65	0.00	0.00	0.00	0.00	0.00	4,403.68	0.00	0.00	0.00	0.00	214.78
城市建设发展与行业监管	474.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74.91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保障和房地产市场管理	3,575.55	2,334.65	2,334.65	0.00	0.00	0.00	0.00	0.00	1,240.89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和建设综合事务管理	2,902.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87.88	0.00	0.00	0.00	0.00	214.78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	2,334.65	一、城乡社区支出	2,334.65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34.65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34.6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334.65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34.65	本年支出合计	2,334.65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2,334.65	支出总计	2,334.6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2,334.65	0.00	2,334.6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34.65	0.00	2,334.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34.65	0.00	2,334.65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334.65	0.00	2,334.65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2,334.65	0.00	2,334.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6.41	0.00	876.4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6.41	0.00	876.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8.24	0.00	1,458.24
	30202	印刷费	2.11	0.00	2.11
	30211	差旅费	16.45	0.00	16.45
	30226	劳务费	1,148.23	0.00	1,148.2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1.45	0.00	171.4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20.00	0.00	120.00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2023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房地产和城市建设发展研究中心	主管部门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5,747.66	0.00	5,747.66	
住房和建设综合事务管理	主要用于保障机构运营成本，包括开展行政、人事、财务、后勤、党支部、工会、扶贫、信息安全和数据维护等综合工作，同时保障中心各项业务工作正常运转，确保中心信息安全及业务工作的稳定发展；缴纳中心发生应税行为产生的增值税、增值税附加及印花税，确保中心按时完成申报纳税。	2,902.66	0.00	2,902.66	
城市建设发展与行业监管	主要用于开展城市建设管理领域有关宜居城市建设、城中村整治提升、城市更新、工程建设标准化、建筑碳达峰碳中和、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等一系列管理研究及技术服务工作。	474.91	0.00	474.91	
住房保障和房地产市场管理	主要用于开展我市房地产市场和住房租赁市场管理相关政策研究等工作；开展新入市项目销售价格测算、全市各类住房项目市场评估租金测算、全市公共住房项目租金测算及售价评估等工作；开展深圳市住房发展年度计划及建设管理服务，年度保障性住房动态监测与评估等工作。	3,575.55	2,334.65	1,240.89	
金额合计		12,700.78	2,334.65	10,366.12	

年度总体目标	一是进一步加强房地产调控的技术支撑，持续推进市场监测相关研究，完善房地产项目监测指标体系建设；二是深入开展住房政策及发展实施计划研究工作，持续创新和完善保障性住房定价体系；三是加快推进房屋租赁市场研究，推进建立完善房屋租赁政策法规体系；四是加强城中村改造研究工作，围绕建设“四个一流”城市总体目标，深入开展城中村宜居水平评价工作；五是加快深圳市城市建设领域碳达峰碳中和研究工作，完善碳排放监测与管理系统，建立建筑碳排放常态化监测机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标准立项工作完成数量（批）	≥2
			国有资产月报数量（份）	12
			城中村整治提升建设管理技术服务报告完成率	100%
			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研究报告数量（份）	≥12
			年度住房发展计划报告完成率	100%
			新房价格指导测算建议报告数量（份）	≥80
			租赁参考价格评估成果覆盖项目（商品房、城中村、园区、办公等项目）数量（个）	≥12000
			公共住房项目租金和售价测算评估数量（个）	≥200
			住房租赁价格监测报告数量（份）	≥12
		质量指标	新房销售价格指导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质量达标率	100%
2024年度工程标准立项、复审及过程质量技术	≥80%			

			管理项目验收合格率			
			2024年度宜居城市建设专项评价报告合格率	100%		
			住房、产业用房、办公用房租赁价格评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提交深圳市房地产市场监测预警报告的频率 (次/月)	1	
				2024年度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市场报告编制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住房、产业用房、办公用房租赁价格评估项目工作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深圳市房地产价格指导技术服务项目工作成果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我市房地产市场、租赁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有效促进程度		明显
				对中心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的有效保障程度		明显

			对宜居城市建设的有效推进程度	显著
			对保障性住房年度建设筹集项目落实的有效促进程度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